

立法会三题：香港迪斯尼乐园聘用残疾人士情况

以下为今日（一月十八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张超雄议员的提问和经济发展及劳工局局长叶澍堃的答复：

问题：

关于香港迪斯尼乐园（下称「乐园」）聘用残疾人士的情况，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乐园目前聘用了多少名残疾人士，并按他们的受聘形式和工作类别列出分项数字；

（二）曾经受聘和目前受聘于乐园的残疾人士当中，最长和最短的受雇时间分别是多少；及

（三）当局会不会要求乐园当局订定聘请残疾人士的指标；若不会，有没有评估这样是不是与政府促进残疾人士就业的政策相违背？

答复：

主席女士：

香港国际主题乐园有限公司（主题乐园公司）的聘用政策是提供平等机会给所有申请人，包括残疾人士。若申请人是残疾人士，而具备有关工作需要的技能及资历，主题乐园公司是乐意聘用他们的。为了让残疾人士得悉乐园空缺的信息，除了惯常的宣传渠道，主题乐园公司自去年八月起制订了一套程序，将聘请员工的信息发放给残疾人士。主题乐园公司每月都会将最新的职位空缺资料交给社会福利署（社署）、劳工处和香港社会服务联会。主题乐园公司承诺会考虑所有从这些渠道转介的申请。

此外，主题乐园公司亦安排了社署及劳工处代表实地考察，向他们介绍主题乐园的运作，以令有关部门更有效地向他们的服务对象解释主题乐园的工作机会。衞生福利及食物局、社署及劳工处的代表曾与香港迪斯尼乐园的代表会面，向他们推介残疾人士的工作能力和各政府部门为雇主在聘用残疾人士所提供的支持服务，例如就业选配和使用非政府康复机构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途径。这种双向沟通将会继续。

自去年八月起，有超过 100 名残疾人士向主题乐园公司表示对乐园的就业机会有兴趣。现时，共有 25 名残疾人士在主题乐园不同的全职岗位工作，包括清洁、酒店、饮食、文书及行政支持。他们是从乐园开幕起陆续加入香港迪斯尼乐园工作。此外，主题乐园公司会透过社署辖下康复服务市场顾问办事处，将一些短期工作外判给康复机构，为残疾人士提供就业机会。由去年八月至十二月，上述途径共为残疾人士提供了 66 个就业机会。

政府的政策是协助残疾人士发展个人能力，令他们可以在公开市场找到工作，从而自力更生及全面融入社会。衞生福利及食物局、社署和劳工处会鼓励及协助雇主聘用残疾人士。政府亦推行了一系列措施，鼓励及协助公私营机构的雇主聘用残疾人士，例如社署及劳工处都会资助非政府团体，向残疾人士提供与就业有关的培训。劳工处也会向部分服务对象提供类似的培训，例如面试技巧。

至于订定聘用残疾人士的就业指标的问题，政府当局不会要求个别雇主订定指标。李卓人议员在去年五月四日曾提出关于政府聘用残疾人士的问题。公务员事务局局长的响应已表达了我们的政策——「政府以至整个社会应根据残疾人士的才能而不是他们的残障，协助他们找寻合适工作。如在招聘方面采用强制性配额制度，残疾人士会被视作负累，以致难以得到同事接纳。因此，强制性配额制度并不一定能达到预期目标。」在同一答问，衞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长也表示：「大部分从前有配额的国家，例如英国，已在一九九五年放弃了配额制度，因为它认为这不是一个好的做法。所以，很多欧洲国家认为现时最重要的工作是在反歧视方面。……从一般的残疾人士的角度看，尤其是现时有工作的残疾人士，他们觉得在工作方面一定要与其它工人一视同仁，没有特殊地位，更不是为了符合某些法例而享有的地位。」

我们相信现行强调职业康复、推广和实质协助的政策及安排，是促进残疾人士就业的合适方法。

完

2006年1月18日（星期三）

香港时间 12 时 20 分